

東航臺灣地區“2020 年度增值服務”申請表 (2020.1.13 版)

請勾選 取消 變更
行程單訂單號: (取消或改動者必填)

● 申請信息

去程使用日期：	回程使用日期：	申請條件
<input type="checkbox"/> 隔夜中轉 房間數 加床 人	<input type="checkbox"/> 隔夜中轉 房間數 加床 人	國際中轉：不限金額全艙單程送一晚；往返程票面 NTD12,000 元（含）以上送二晚 內陸中轉：票面 NTD5,500 元（含）以上單程送一晚；往返程票面 NTD8,500 元（含）以上送二晚 ※電代同行者皆為兩人入住一間，若同一電代旅客為 3 名，則將安排 2 間(1 間雙人房+1 間單人房)。如需三人同住，須於備註欄位備註說明。房型及房間數量安排將由中國東方航空安排，無法自行選擇※
<input type="checkbox"/> 浦東鐘點房 (限中轉 6 小時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浦東鐘點房(限中轉 6 小時以上)	國際中轉：票面 NTD13,500 以下送 1 次服務；以上（含）送 2 次服務 內陸中轉 6 小時以上：票面 NTD9,000 元（含）以上送 1 次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西安鐘點房 (限中轉 8 小時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西安鐘點房(限中轉 8 小時以上)	國際中轉 8 小時以上：票面 NTD13,500 以下送 1 次服務；以上（含）送 2 次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80CNY 上海餐券 (無星巴克)	<input type="checkbox"/> 80CNY 上海餐券 (無星巴克)	國際中轉 3 小時以上：票面 NTD13,500 以下送 1 次服務；以上（含）送 2 次服務 直航：票面 NTD9,000 以上送 1 次服務 內陸中轉 3 小時以上：票面 NTD7,000 元（含）以上送 1 次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40CNY 上海餐券 (可兌換星巴克)	<input type="checkbox"/> 40CNY 上海餐券(可兌換星巴克)	國際中轉 3 小時以上：票面 NTD13,500 以下送 1 次服務；以上（含）送 2 次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上海磁懸浮列車票(單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上海磁懸浮列車票(單程)	直航：票面 NTD7,000 以上送 1 次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西安餐券(38CNY)	<input type="checkbox"/> 西安餐券(38CNY)	內陸中轉 8 小時以上：票面 NTD5,000 元（含）以上送 1 次服務

* MU 訂位代號 或 電子機票號碼 (欄位可填同行電代) :					
*旅客英文姓名 / 中文姓名		*性別/*國籍	*證件類型(護照或臺胞) / 證件號碼		
1			□護照 / □臺胞 :		
2			□護照 / □臺胞 :		
3			□護照 / □臺胞 :		
4			□護照 / □臺胞 :		
5			□護照 / □臺胞 :		
代理人姓名		代理聯繫電話	代理傳真	*旅客聯繫人	*旅客聯繫電話
					旅客傳真 或 E-MAIL
備註					

註 1：票面價格為單人淨價不含稅之金額。註 2：建議查閱官網詳細申請條件後再行申請。***申請時請先詳閱「臺灣地區 東航增值服務操作規則」，產品最終須由東航服務提供商可提供為主***

*號欄位為必填項目,請如實填寫以上內容,自 2018 年 1 月 15 日起申請規則將由原先航班起飛前 5 天工作日改為前 48 小時,特殊節日例如過年連假以及端午節等三天以上連續假期之航班則需提前 72 小時申請, E-MAIL: twnc4128118@gmail.com, 或將請表傳真(02)8712-6818, 臺北客服於收到申請表後將於近期內回傳確認單」回覆申請者, 如未收到產品確認單, 申請者務必致電 412-8118(手機+02)臺北客服中心查詢。

注意事項: 同一訂單, 不允許修改姓名、日期、航班號, 若變更以上資訊或取消航班時須取消後重新預訂; 並且提前 72 小時重新向臺北客服中心傳真提出變更或取消訂單, 若因未取消而造成 NO-SHOW, 東航將不接受再次申請。

- (1) 需機票全程未使用之情況下完成預定, 且全程都由中國東方航空及上海航空承運才可提交申請。
- (2) 增值服務皆為贈送提供, 無退票價值。如預定產品後需在有效期內或預定時間內使用完畢, 如未使用完畢, 旅客將自行承擔, 東航免責。
- (3) 如不符合東航增值服務操作規定, 將不可申請。
- (4) 增值服務產品皆為臺灣始發抵達目的地做兌換或使用。不得跨區域申請增值服務。
- (5) 中國東方航空公司保有隨時修訂與詮釋權或終止本銷售條件之權益, 如有疑問可撥打臺北客服中心。
- (6) 適用日期: 2020 年 01 月 01 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含) **【2020 年 1 月 21 日-2 月 3 日、9 月 28 日-10 月 8 日不適用服務預訂】**
- (7) 目前上海線的增值服務僅開放旅行日區間在 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10 月 31 日不論去程或回程, 後續將再公佈 10 月後的預訂時間。

中國東方航空公司專用: 收件日期 _____ ; 處理人員 _____ ; 訂單編號 _____